

证券代码：837814

证券简称：ST 奥拓股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季贵波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由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编号：澄宇审字（2025）第 0043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基础上，出具了《关于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编号：澄宇报字（2025）第 0002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情况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情况的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 -101,683,837.48 元，累计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63,125,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通知，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